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11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9：30
- **股权登记日：**2011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
- **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 8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 **会议方式：**会议采用现场召开方式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审议事项

序号	审议事项
议案一	《关于选举九州通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注：独立董事候选人资格尚需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为前提)
议案二	《关于选举九州通第二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三、会议方式、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召开方式；

现场会议时间：2011 年 11 月 16 日（星期三）上午 9：30

现场会议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 8 号公司五楼会议室

四、股权登记日：2011 年 11 月 11 日（星期五）

五、参加会议的方式及表决方案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召开方式，股权登记日的所有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均可现场参加会议并参与表决。股东或其授权代表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

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六、会议出席人员

1、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或其合法委托的代理人；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七、现场会议登记

1、登记时间：2011年11月14日（星期一） 9：30-11：30，13：00-16：30

2、登记地点：武汉市汉阳区龙阳大道特8号公司总部办公大楼四楼董事会秘书处

3、登记办法：

（1）个人股东登记时，需出示：本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个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

（2）法人股东登记时，需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单位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和法人股东单位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卡复印件（加盖公章）。

（3）公司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志峰、蔡坤

联系电话：027—84451256，4008004488 转 8530

传真：027—84451256

九、其他事项

1、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除非另有说明，代理人的代理权限只限于代为行使表决权；

2、股权登记日的在册公司股东，如未办理股东登记，可按照本通知第七条第3点“登记办法”的规定携带相关证件前往会议现场出席本次会议；

3、出席本次会议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十、备查文件

1、九州通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详见《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1—037）；

2、九州通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详见《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1—038）。

特此公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十月二十六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致：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自：股东：_____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对本次会议所有议案以投票表决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签字（盖章）：

委托人【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单位）：

委托人持股数（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